

# 孤儿认定

## 基本信息

事项名称	孤儿认定	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实施主体	张店乡	办件类型	承诺件
法定办理时限	10 个工作日	承诺办理时限	5 个工作日
权力来源	同级授权	行使层级	镇（乡、街道）级
是否涉及特殊环节	否	是否涉及中介服务	无
实施主体性质	法定机关	服务对象	自然人
是否网办	是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网上办理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咨询、互联网收件、互联网预审、其他、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	通办范围	全县
数量限制	无	四办标志	网上办、一次办
最多到现场办事次数	2 次	必须到现场原因说明	无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否	是否网上支付	否
行使内容	孤儿认定	权限划分	个人申请、街道办事

			处审核并提出初步意见、民政局核实审批
--	--	--	--------------------

### 扩展信息

入驻网上办事大厅方式	链接式	是否投资事项	否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否	是否进驻政务实体大厅	是
个人主题分类	其他	是否支持自助终端办理	是
面向自然人的事件分类(人生事件)	11	法人主题分类	无
面向法人的特定对象分类	无	面向自然人的特定人群分类	儿童青少年、其他
面向法人的经营活动分类	无	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鲁山县区(县)张店乡街道 平顶山市鲁山张店乡人民政府
窗口描述	无	交通指引	鲁山县汽车站乘车至张店乡人民政府

运行系统名称	叶县权力运行系统	地图坐标	113.524033.33.0706
办理系统咨询电话	<p>一、固话咨询:0375-5073638</p> <p>二、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p>	<p>监督投诉电话</p> <p>一、固话投诉:0375-7172625</p> <p>二、网上投诉地址:</p> <p>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p> <p>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p> <p>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p>	

**编码信息**

实施主体编码	410423211000008	实施编码	11410423005487591
--------	-----------------	------	-------------------

			C5410711041W00
地方实施编码	005487591QR83715 001	业务办理项编码	11410423005487591 C5410711041W0001

## 申请条件

具有舞钢市城乡常住户口，丧失父母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查找不到生父母的弃婴和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或父母双方一方死亡查找不到另一方的未满 18 周岁的未成年人。感染艾滋病儿童。

## 设定依据

《民政部财政部关于发放孤儿基本生活费的通知》：“社会散居孤儿申请孤儿基本生活费，由孤儿监护人向孤儿户籍所在地的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提出申请，申请时应出具孤儿父母死亡证明或人民法院宣告孤儿父母死亡或失踪的证明。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对申请人和孤儿情况进行核实并提出初步意见，上报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审批。县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要认真审核申请材料，提出核定、审批意见。为保护孤儿的隐私，应避免以公示的方式核实了解情况。福利机构孤儿的基本生活费，由福利机构负责汇总孤儿信息并向所属民政部门提出申请，由所属民政部门审批。”

## 申请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材料依据	受理标准	来源渠道
1	儿童福利证申请表	原件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做好孤儿身份核查	材料真实有效	申请人自备

			及登记管理工作的 通知豫民政文[2011] 14号		
2	指导协议一式两份	原件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 做好孤儿身份核查 及登记管理工作的 通知豫民政文[2011] 14号	材料齐全真 实有效	申请人自备
3	人民法院出具的 孤儿父母宣告死 亡判决书原件或 加盖法院公章的 复印件；人民法 院出具的孤儿父 母宣告失踪判决 书原件或加盖法 院公章的复印件	原件	无	无	自备
4	孩子与生父母之 间的亲属关系证 明	原件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 做好孤儿身份核查 及登记管理工作的 通知豫民政文[2011] 14号	材料真实有 效	申请人自备

5	孤儿本人近期 1 寸免冠照片	原件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做好孤儿身份核查及登记管理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1]14 号	材料真实有效	无
6	公安部门、民政部门、医疗机构出具的孤儿父母死亡证明, 包括户籍注销证明、火化证明、病故证明	原件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做好孤儿身份核查及登记管理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1]14 号	材料真实有效	申请人自备
7	孤儿身份证 (或户口本)	原件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做好孤儿身份核查及登记管理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1]14 号	材料真实有效	申请人自备
8	孤儿监护人身份证 (或户口本)	原件	河南省民政厅关于做好孤儿身份核查及登记管理工作的通知豫民文[2011]14 号	材料真实有效	无

## 收费信息

收费信息	收费项目名称	无
	收费标准	无
	是否允许减免	无
	允许减免依据	无
	备注	无

## 办理流程

个人申请、街道办事处审核并提出初步意见、民政局核实审批

## 审批结果

序列	结果名称	结果样本	结果类型	领取说明
1	儿童福利证	/mnt1/quanlishi xiang1/2019-08- 28/6324E7D220 E7808793EC9F4 022B28C7B/结 果样本	证明	由孤儿监护人 带身份证到民 政局社会福利 科领取

## 常见问题

问题	解答
无	无